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专项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5）第 00779 号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诺其股份”)编制的《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安诺其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安诺其股份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反映了安诺其股份 2024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安诺其股份 2024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 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舒颖菲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10 日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37 号）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2017 年 11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9,04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3,866,037.73 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5,173,962.2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出具众会字【2017】第 631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42 号）同意注册，2021 年 4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3,966,942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9,999,999.46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5,895,251.83 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44,104,747.6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经众华会计师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出具众会字【2021】第 0362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2024 年 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54号）同意注册，2024年1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4,098,36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3,999,998.4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858,583.35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141,415.05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2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经众华会计师于2024年1月26日出具众会字【2024】第0054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17年11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1、募集资金到位	405,173,962.27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4,219,931.07
3、购买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10,704,890.11
4、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5、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手续费	356,268,384.97
6、专户销户余额转入一般户及手续费	3,474,217.47
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30,356,181.01

2、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1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1、募集资金到位	444,104,747.63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2,912,073.72
3、购买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865,963.70
4、补充流动资金	84,104,747.63
5、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手续费	259,721,098.71
6、专户销户余额转入一般户及手续费	53,646,129.25
2023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50,410,809.46

（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0,356,181.01
1、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120,885.06
2、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手续费	30,477,066.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0.00

详细情况说明如下：

（1）2024 年，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20,885.06 元。

（2）2024 年，对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合计 30,477,066.07 元，其中：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8,500 万元用于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资金 266,907,633.52 元，2024 年支付资金 30,477,066.07 元。募集资金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可用余额人民币 0.3 元已转入烟台安诺其基本账户中，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50,410,809.46
1、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483,117.09
2、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手续费	19,723,827.9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1,170,098.57

详细情况说明如下：

（1）2024 年，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483,117.09 元。

（2）2024 年，对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合计 19,723,827.98 元，其中：

经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用于烟台安诺其“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7,000 万元用于烟台安诺其“年产 10,000 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

使用募集资金 4,000 万元用于烟台安诺其“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已支付募集资金(含已置换金额) 217,875,570.43 元, 2024 年支付资金 14,409,418.2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已支付募集资金(含已置换金额) 25,085,498.28 元, 2024 年支付资金 5,314,409.69 元;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 年产 10,000 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已支付募集资金(含已置换金额) 16,760,030.00 元。2022 年 11 月 11 日, 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将年产 10,000 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注销, 转入一般户金额及手续费合计 53,646,129.25 元。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 元

1、募集资金到位	250,012,924.48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	685,434.20
3、补充流动资金	72,012,924.48
4、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及手续费	139,608,062.7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9,077,371.50

详细情况说明如下:

(1) 2024 年,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685,434.20 元。

(2) 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公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72,012,924.48 元。

(3) 2024 年, 对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合计 139,608,062.70 元, 其中: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7,800 万元用于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对募集资金项目前期使用自筹资金投入进行了专项鉴证, 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众会字(2024)第 00723 号),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6,074,913.90

元，即：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置换 116,074,913.9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已支付募集资金（含已置换金额）139,608,062.7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存储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1、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其中：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	98140078801200000071	活期账户	0.00	3,672,921.81
合计			0.00	3,672,921.81

注：其中，利息收入为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的可用余额人民币 0.3 元已转入烟台安诺其基本账户中，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

2、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其中：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松江支行	36620180800201889	活期账户	52,249.58	52,249.58
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	216280100100232920	活期账户	10,197,654.29	【注】163,828.49
招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121941190810881	活期账户	20,920,194.70	2,425,564.24

合计			31,170,098.57	2,641,642.31
----	--	--	---------------	--------------

注：系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利息收入，不含原农业银行利息金额。

3、2024 年 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其中：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121909245010001	活期账户	200,952.14	200,952.14
招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531907299110000	活期账户	38,876,419.36	484,482.06
合计			39,077,371.50	685,434.20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分别同保荐机构、募集专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如下：

1、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专户签约情况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会同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海通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江苏安诺其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安诺其”）会同保荐人海通证券与招商银行上海七宝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9 年 1 月 17 日，公司、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尚乎”）会同保荐人海通证券与招商银行上海七宝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由于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订了《关于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海通证券对公司 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普通股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情况的持续督导义务解除，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完成。因此，2020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及中信建投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烟台安诺

其及中信建投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江苏安诺其/烟台尚乎及中信建投与招商银行上海七宝支行分别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因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结束，2020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及中信建投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解除，相关专户注销；公司、江苏安诺其/烟台尚乎及中信建投与招商银行上海七宝支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解除，相关专户注销。

由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签订了《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保荐承销协议》，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中信建投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情况的持续督导义务解除，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海通完成。

2023年9月6日，公司、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国泰海通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因“烟台年产30,000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的可用余额人民币0.03元已转入烟台安诺其基本账户中，2024年10月8日，公司、烟台安诺其及国泰海通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普陀支行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解除，相关专户注销。

2、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专户签约情况

2021 年 5 月 7 日，公司会同保荐人中信建投与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松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中信建投与宁波银行上海松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中信建投与中国农业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中信建投与招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的议案》。公司将原存放于宁波银行上海松江支行的用于“公司年产 10,000 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全部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以及原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的用于“公司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转入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烟台安诺其及中信建投与宁波银行上海松江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解除，相关专户注销，截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账面余额

488,117.38 元（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转入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 216280100100233089 账户中；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烟台安诺其及中信建投与中国农业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解除，相关专户注销，截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账面余额 25,834,884.37 元（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转入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 216280100100232920 账户中。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中信建投与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11 月 11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年产 10,000 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因此，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中信建投与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解除，针对该项目的相关专户注销。

由于公司与国泰海通签订《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保荐承销协议》，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中信建投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情况的持续督导义务解除，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海通完成。

2023 年 9 月 6 日，公司会同保荐人国泰海通与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松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烟台安诺其会同保荐人国泰海通与招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兴业银行上海金沙江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3、2024 年 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专户签约情况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会同保荐人国泰海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安诺其”）会同保荐人国泰海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任何问题。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904.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7.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021.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9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	否	28,500.00	28,500.00	3,047.71	29,738.47	104.35%	2025-7-31	尚处于建设期，不适用		否
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	是	13,000.00	4,017.40	-	3,904.09	97.19%	项目已终止	已终止，不适用		是
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否	-	5,000.00	-	5,031.98	100.64%	项目已投完	自有资金部分尚未完全投入，不适用		否
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	3,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结余资金永久补流【注】	否	-	-	-	347.42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4,500.00	40,517.40	3,047.71	42,021.96	-	--		--	--
合计		44,500.00	40,517.40	3,047.71	42,021.9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70,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 28,500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生产线及配套设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9,738.47 万元，募集资金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的可用余额人民币 0.3 元已转入烟台安诺其基本账户中，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办理完成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手续。									

	“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17 年建成投产，一期工程已达到 16,177 吨分散染料中间体的产能，主要生产的产品品种为分散染料酯化液、二烯丙基物、间二乙基物等品种，中间体一期项目的投产，稳定公司的原料供应。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的二期工程进行延期，二期工程原规划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完工，延期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完成。延期原因为：1、公司对二期工程进行了部分产品品种的结构调整，但自 2017 年开始山东省对省内所有化工园区进行重新评估认定，评估认定期间暂停新项目立项及建设。公司调整后的二期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完成项目立项申报和环评批复；2、公司计划将二期工程所生产的中间体与“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进行配套，协调推进项目的共同建设。但由于前期土地选址、审批等各项筹备事宜较为复杂，“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直至 2021 年 7 月正式开工建设，因此“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的建设进度相应暂缓。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的二期工程进行延期，二期工程原规划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建设完工，延期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完成。延期原因为：为提升产品质量及生产效能，公司需对生产技术进行革新、对生产工艺进行全面优化及完善升级，使新工艺可达到绿色化、智能化、自动化的目标。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的二期工程进行延期，二期工程原规划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建设完工，延期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完成。延期的主要原因为：为提升产品质量及生产效能，公司对生产技术和工艺进行优化及完善升级，公司根据下游市场及客户需求的变化对产品、技术研发进行适应性迭代更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具体参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一）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变更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其中的 5,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由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化工园区江苏安诺其厂区内调整至山东省烟台市蓬莱经济开发区烟台尚乎数码厂区内。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2018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其中的 5,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实施； 2、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针对“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参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二）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从 2016 年 6 月起，以自筹资金投入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截至 2017 年 11 月，先期投入金额合计 10,111.62 万元，自筹资金投入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截至 2017 年 11 月，先期投入金额合计 1,419.03 万元，相关金额已经众华会计师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予以审核。 2017 年 11 月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并知会保荐代表人，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1,530.6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8 月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 2020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1 年 8 月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 2022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 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 5,200 万元以及 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 6,800 万元，合计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 11 月到期前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

注 1: 结余资金永久补流的金额 347.42 万元包括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338.74 万元以及少量其余已投完项目的银行存款利息结余。

2、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0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2.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64.6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719.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9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1,440.94	23,228.50	92.91%	2025-12-31	6,000 吨还原物项目变更为 10,000 吨，尚处于建设期，不适用		否
年产 10,000 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	是	7,000.00	7,000.00	-	1,676.00	23.94%	项目已终止	已终止，不适用		是
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531.44	3,039.99	76.00%	2023-6-30	199	否	否
流动资金	否	9,000.00	8,410.47	-	8,410.4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项目结束补流贷资金	否	-	-	-	5,364.61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000.00	44,410.47	1,972.38	41,719.57	-	--		--	--
合计		45,000.00	44,410.47	1,972.38	41,719.5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延期原因说明 “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已完成 14,750 吨活性染料、2,000 吨 2-溴-4-硝基-6-氯苯胺中间体的建设，并已于 2021 年 7 月开始试生产；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22,750 吨染料及中间									

体项目”中剩余的 6,000 吨还原物项目的建设进行延期，由原规划 2022 年 6 月 30 日建设完工，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延期原因为：6,000 吨还原物项目作为“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二期工程所生产的中间体的原料，其建设进度应与“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二期工程相匹配，而“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二期工程因故延期（具体情况参见本专项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情况”之“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相应需对 6,000 吨还原物项目进行延期。

考虑到“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二期工程因故已由 2023 年 7 月 31 日延期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相应需对 6,000 吨还原物项目进行延期。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的 6,000 吨还原物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2024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已完成 14,750 吨活性染料、2,000 吨 2-溴-4-硝基-6-氯苯胺中间体的建设，并已于 2021 年 7 月开始试生产。本次计划将“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中剩余的“6,000 吨还原物项目”变更为“10,000 吨还原物项目”，并将投资总额由 25,928 万元调整为 30,898 万元。项目变更并调整投资总额的主要原因是：结合公司产品结构和市场需求，拟增加还原物项目的产能；同时，为提高安全生产、响应节能减排政策，公司拟对该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进行升级改造，实现连续化、自动化生产。

2024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中剩余的 10,000 吨还原物项目的建设进行延期，由原规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完工，计划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延期的主要原因：10,000 吨还原物作为“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二期工程所生产的中间体的原料，其建设进度应与“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二期工程相匹配。根据 2024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烟台年产 30,000 吨染料中间体生产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完成。同时，为提高安全生产、响应节能减排政策，公司对还原物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进行升级改造，实现连续化、自动化生产。因此，根据公司整体项目建设规划以及各项目之间产品的配套，公司本次对 10,000 吨还原物的建设计划进行延期。

2、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进展情况说明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的建设进行延期，由原规划 2022 年 6 月 30 日建设完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延期原因为：2021 年公司主要建设项目分别为“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以及“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根据公司整体项目建设规划，公司采取审慎的态度把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故本项目建设有所放缓。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年产 5,000 吨数码墨

	水项目”的建设进行延期，由原规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完工，延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完成。延期原因：2022 年公司主要建设项目分别为“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以及“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同时受外部因素影响，使得该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以及设备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均受到了不利影响，项目整体进度较计划有所延后。“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完成了工程验收及消防验收备案，并于 2023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4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并使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调整“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4,135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 4,000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开始试生产，根据公司对设备运行的实时监控和数据分析，公司拟对生产流程进行优化，增加配套工程（设备）。拟增加配套工程（设备）不属于项目生产的核心设备，因此尚未投建不影响项目试生产，投资总额增加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对生产工艺进行优化，故未进行满负荷生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具体参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之“（三）年产10,000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终止实施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自 2020 年 6 月起，以自筹资金投入 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截至 2021 年 4 月，先期投入金额合计 12,130.72 万元，自筹资金投入年产 10,000 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截至 2021 年 4 月，先期投入金额合计 1,591 万元，自筹资金投入年产 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截至 2021 年 4 月，先期投入金额合计 42.07 万元，相关金额已经众华会计师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予以审核。 2021 年 4 月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并知会保荐代表人，公司于 2021 年 5 月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3,763.7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21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

况	超过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1 年 12 月到期前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 2022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 2017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 5,200 万元以及 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 6,800 万元，合计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 11 月到期前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经 2022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 2021 年 4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23 年 6 月到期前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无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2024 年 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4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62.1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162.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	否	17,800.00	17,800.00	13,960.81	13,960.81	78.43%	2025-12-31	不适用		否
流动资金	否	7,600.00	7,201.29	7,201.29	7,201.2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400.00	25,001.29	21,162.10	21,162.10	-	--		--	--
合计		25,400.00	25,001.29	21,162.10	21,162.1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4 年 12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对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进行延期，原规划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完工，计划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延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以及业务发展的具体需求，适度调整项目进度，为有效控制成本、降低风险，确保项目的高质量实施与最大化效用，以适应市场变化，促进长远发展。根据公司整体项目建设规划，公司采取审慎的态度把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以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高效运用，因此将该项目计划进行延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一期），截至 2024 年 2 月 2 日，先期投入金额合计 11,607.49 万元，相关金额已经众华会计师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予以审核。2024 年 1 月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并知会保荐代表人，公司于 2024 年 2 月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11,607.4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无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变更情况

2018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中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的实施。

2019年3月，江苏安诺其所属化工园区发生爆炸事故，受不可抗力影响，园区整体关停整顿，“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停止实施，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针对“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904.09万元，投资进度为97.19%，项目工程尾款已全部付清。2020年，江苏安诺其与响水生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响水生态化工园区企业退出补偿协议》，其同意支付江苏安诺其补偿费用合计5,356.12万元。

2021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338.74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1年4月注销，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转至一般户。

（二）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变更情况

2021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鉴于“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完毕，虽自有资金部分尚未完全投入，但项目已完成全部土建工程及房屋改造和部分设备安装，并建成部分产能，现有产能已经可以满足目前市场消费需求，为降低投资风险，避免造成资金和资源的浪费，公司拟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后续根据外部复杂因素后市场恢复情况，再使用自有资金增加设备，迅速扩大产能。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1年5月注销，剩余募集资金0.61万元已转至一般户。

（三）年产10,000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终止实施情况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将“年产10,000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终止实施。

“年产10,000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计划总投资额8,004.3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7,000万元，该项目原计划2022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公司对该项目终止实施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近年来集中优势资源持续推进分散及活性染料主

营业务的发展，目前主要建设项目分别为 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5,000 吨数码墨水项目以及 5.27 万吨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项目，根据战略聚焦的项目建设规划，公司采取审慎的态度把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以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高效运用，经过多方面的评估后公司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

截至项目终止实施之日，该项目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676.01 万元，主要为建设用地使用权购置支出 1,559.00 万元。该项目终止实施后，原购置土地已调整应用于公司“年产 50,000 吨染料中间体项目（硝化微反应项目）建设”。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剩余募集资金 5,364.61 万元已转至一般户。

（四）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的变更情况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将“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25,928 万元调整为 30,898 万元，该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未发生变化，投资总额增加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将“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中的“6,000 吨还原物项目”变更为“10,000 吨还原物项目”。

“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已完成 14,750 吨活性染料、2,000 吨 2-溴-4-硝基-6-氯苯胺中间体的建设，并已于 2021 年 7 月开始试生产。本次将“22,750 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中剩余的“6,000 吨还原物项目”变更为“10,000 吨还原物项目”，并将投资总额由 25,928 万元调整为 30,898 万元。项目变更并调整投资总额的主要原因是：结合公司产品结构和市场需求，增加还原物项目的产能；同时，为提高安全生产、响应节能减排政策，公司对该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进行升级改造，实现连续化、自动化生产。鉴于前述原因，公司对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差额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该项目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未发生变化。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调整投资总额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优化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调整将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